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1年4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7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29 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鉴证律师。

8、会议地点：吉林省集安市文化东路 17-20 号，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1、《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二) 特别事项说明

1、上述议案中议案5、6、7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5%；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2021年4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 2021 年 5 月 6 日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6 日上午 8:30-11:00，下午 14:00-16:30。

3、登记地点：吉林省集安市文化东路 17-20 号，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四楼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

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出席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丁富君、李静

电话：0435—6236050

传真：0435—6236009

联系地点：吉林省集安市文化东路 17-20 号，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四楼证券部办公室。

邮编：134200

（二）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66”，投票简称为“益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 9:30-11:30, 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_____现持有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盛药业”）股份_____股。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			

说明：请在“提案名称”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的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 年____月____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